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9 月 8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以部分现场表决、部分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逐项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由于公司实施了 2015 年以及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做相应的调整，调整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4.79 元/股，调整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将根据实际需回购的数量依照《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调整方法做相应调整。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4.02 元/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将根据实际需回购的数量依照《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调整方法做相应调整。在上述调整的基础上，同时公司应按照《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时扣除代为收取的该部分的现金分红。

《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核实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

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韩邦海、徐秋云、袁琴、钱巍为《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达成，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解锁相关事宜。

根据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 88 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023,000 股，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 0.4807%。

《关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核实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韩邦海、徐秋云、袁琴、钱巍为《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由于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以及部分激励对象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董事会决定对此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886,2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其中：

1、根据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首期股权激励计划本次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658,500 股。由于公司实施了 2015 年以及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做相应的调整，调整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4.79 元/股，调整后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为 547,500 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4.02 元/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为 111,000 股。在上述调整的基础上，同时公司应按照《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时扣除代为收取的该部分的现金分红。

2、根据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本次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227,700 股，回购价格为 5.74 元/股。

《关于回购注销首期股权激励计划及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对本议案发表了核实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韩邦海、徐秋云、袁琴、钱巍为《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

激励对象；公司董事袁琴、钱巍为《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拟签订收购德国 M. A. i. 公司股权框架协议的议案》

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拟与 Mr Arthur Schwab、Mr Rainer Knaak、Mr Hermann Fischer、Mr Markus Orlowski 签署 M. A. I GMBH & CO. KG（以下简称“M. A. i.”）的股权收购协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出资约 886.90 万欧元，收购 M. A. i. 50.01%股权，并对剩余股份有优先收购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拟在德国组建合资企业，按照欧洲市场的标准进一步优化埃斯顿机器人的设计，全面提升埃斯顿机器人的国际化技术水平，并以此公司为基地启动埃斯顿机器人在欧洲市场的推广，为欧洲客户提供本地化售后技术服务。

《关于拟签订收购德国 M. A. i. 公司股权框架协议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投资并购进展等因素，拟变更机器人智能制造系统研发和产业化，以及机器人智能化工厂升级改造项目的实施方式。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拟将原募投项目中建设围绕设计、生产、服务和管理等核心环节，研发智能制造系统关键技术，形成为客户提供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解决方案的能力，提供机器人制造单元及智能制造系统产品改为通过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收购设立在德国的主营机器人及智能制造业务的企业——M. A. I GMBH & CO. KG（以下简称“M. A. i.”）来实施。

拟使用原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中约 8,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收购的股权受让款及中介费用等相关款项，考虑汇率波动），收购 M. A. i. 50.01% 股权；若最终用于收购的金额不足 8,000 万元人民币，结余部分仍将用于原募投项目。

《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

《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备查文件：

- 1、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9 月 13 日